

112學年度四技二專技優甄審入學招生

屬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重症隔離治療專案考生到校指定項目甄試

特殊需求申請表

考生填妥本表後請直接傳真至本委員會

考 姓	生 名	報名學校										志願代碼		
		系科(組)、學程										到校甄審 日期	112年__月__日	
		<small>(請正楷書寫，字跡勿潦草)</small>												
身 分 證 統 一 編 號											就 讀 高 中 (職) 學 校	聯絡電話 ()		
												行動電話		
E-mail												傳真電話 ()		
【個人特殊情況說明】										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本人因屬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重症且由衛生福利部開立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隔離治療通知書」而確無法到校參加指定項目甄試。檢附衛生主管機關開立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隔離治療通知書」。														
【證明文件黏貼處】														

填報日期：112年__月__日 考生簽名：_____ 家長(監護人)簽名：_____

-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|
| 注
意
事
項 |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本申請表資料考生應正楷親自詳實填寫正確，請勿潦草，內容如有不實，考生應自負法律之責。 2. 112學年度四技二專聯合甄選委員會聯絡方式如下：
本委員會傳真號碼：(02)2773-8881、電話號碼：(02)2772-5333 分機210、211 3. 考生應於112年6月12日上午10:00起至所報名之該校系科(組)、學程甄審日期前提出申請(傳真後，須以電話向本委員會確認已收到傳真)，逾期概不予受理。 4. 經審查通過者，始具備專案考生資格。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|

----- 【以下部分考生不用填寫】 -----

四技二專技優甄審入學專案考生特殊需求申請處理情形

回覆日期	112年__月__日	承辦人核章		主管核章	
處理情形	回覆方式：□電話(手機)、□簡訊、□傳真、□書面、□E-mail、□其他()				